

2025 年度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资项目审计专项服务

比选公告

南平高速咨询监理有限公司采用邀请方式组织 2025 年度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资项目审计专项服务（以下简称：“本项目”）的采购活动，现邀请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介机构服务库（会计师事务所）内的供应商参加投标。

- 1、项目编号：南平高监【2025】比选第 007 号
- 2、预算金额、最高限价：详见《采购标的一览表》。
- 3、比选内容及要求：详见《采购标的一览表》及比选文件第五章。
- 4、参选人的资格要求

4.1 法定条件：

- ①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②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③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④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⑤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⑥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4.2 特定条件：

采购包 1：

资格审查要求概况	评审点具体描述
特殊资格要求	①具备有效的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（提供执业证书复印件）；②须入选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《近三年行业诚信档案中无不良执业记录的会计师事务所名单》。
资格承诺函	①本采购包允许供应商采用资格承诺制。采用资格承诺制的供应商，应当根据投标（响应）格式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，无需提供一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；资格承诺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，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文件，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。②采购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，供应商还应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。

4.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：

采购包 1：不接受

※根据上述资格要求，参选文件中应提交的“参选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”详见比选文件第四章。

5、比选文件的获取

5.1 请参选人于 202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，每天上午 08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，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到南平高速咨询监理有限公司（地址：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崇阳街道和谐苑商业街二幢 205）报名领取比选文件（节假日、周末不售）。未报名领取比选文件的供应商，参选文件将被拒绝，且不予以书面通知比选文件补充内容等（若有）。本项目为一个采购包，文件售价 300 元整（账户名：南平高速咨询监理有限公司，账号：35001676107050010424，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），如私人账户转账需注明单位名称，售后不退。报名时须将以下资

料的扫描件发送至邮箱（517990451@qq.com）：

- （1）营业执照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- （2）购买比选文件转账回执单。
- （3）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资料的，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报名。
- （4）本次比选文件允许网络获取，但不办理邮购业务。

5.2 比选文件售价：300 元。

6、参选截止

参选截止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5 日 15 时 00 分

7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5 日（北京时间）15：00；开标地点：南平高速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办事处（比选地址：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童游大街 36-12 号）

8、评标方法：采用综合评分法。

9、确认

参选人收到比选公告后，请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 17:30 前以邮件方式（邮箱：517990451@qq.com）予以确认（确认函格式见附件）。超过具体时间未予以确定的，视为不参与本项目投标。

10、公告期限及媒介

10.1 比选公告的公告期限：自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。

10.2 比选文件公告期限：其公告期限与本章第 9.1 条载明的期限保持一致。

10.3 有关本项目比选的相关信息（包括比选文件若有修改），南平高速咨询监理有限公司会通过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（www.wuyijit.com）公告中心通知，请潜在参选人随时关注相关网站，以免错漏重要信息。

11、采购人：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建平大道 937 号 1 号楼一至六层

邮编：354200

联系人：曾女士

联系电话：18805992077

12、代理机构：南平高速咨询监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崇阳街道和谐苑商业街二十一幢 205

邮编：354200

联系人：卓女士

联系电话：18965992092

2025 年 11 月 14 日

附 1：采购标的一览表

采购包 1:

采购包预算金额（元）：1170000.00

采购包最高限价（元）：1170000.00

采购包保证金金额（元）：0.00

序号	标的名称	数量	标的金额	计量单位	所属行业	是否允许进口产品
1	国资项目审计专项服务	1	1170000	项	其他未列明行业	否

采购包 1:

(1) 报价要求:

序号	报价内容	计量单位	报价单位	最高限价	价款形式	报价说明
1	国资项目审计专项服务	项	元	1170000	总价	无

(2) 报价明细要求:

国资项目审计专项服务

序号	报价明细内容	报价要求	计量单位	报价单位	最高限价	价款形式	报价说明
1	国资项目审计专项服务	国资项目审计专项服务	项	元	1170000	总价	无

注:

①本项目的最高控制价为人民币壹佰壹拾柒万元整（¥1170000.00）；各参选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控制价的投标视为无效投标。参选人报价需考虑本项目执行期内的所有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、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税金等相关费用，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，各参选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一切风险。

②服务期限：按合同约定执行。

③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④中标人不得转包或分包他人，若发现转包或分包的，采购人有权解除协议，并要求中标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违约、赔偿相关责任以及行政、刑事责任。



附件 1-1：确认函（格式）

确 认 函

_____（采购人名称）_____：

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你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关于邀请我方参加_____（项目名称）_____的比选邀请，并确认_____（参加/不参加）_____投标。

特此确认。

参选单位名称：_____（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（盖章）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